

弘扬沂蒙精神 赓续红色基因

深刻体悟沂蒙精神基本内涵

□ 韩延明

2013年11月，习近平总书记在视察山东时对沂蒙精神进行了深刻论述和科学定位。他深情指出：“山东是革命老区，有着光荣传统。军民水乳交融、生死与共铸就的沂蒙精神，对我们今天抓党的建设仍然具有十分重要的启示作用。”他明确定位：“沂蒙精神与延安精神、井冈山精神、西柏坡精神一样，是党和国家的宝贵精神财富，要不断结合新的时代条件发扬光大。”这一重要论述，从马克思主义群众观和新时代党的建设的高度，深刻揭示了沂蒙精神的特质和内在机理，为我们研究和弘扬沂蒙精神提供了历史思维和根本遵循，为进一步丰富、完善和升华沂蒙精神内涵确定了新理念、新视野、新阐释和新境界。

2021年9月，中央宣传部公布了党中央批准的“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第一批伟大精神”，其中“沂蒙精神”位居前列。这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山东老区人民为中国革命胜利和社会主义建设作出重大牺牲和贡献的历史褒奖和时代彰扬。今年5月28日，山东省第十二次党代会报告要求“大力弘扬党群同心、军民情深、水乳交融、生死与共的沂蒙精神”。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要求和中央部署审定下确认的沂蒙精神基本内涵，站位高远、思想深邃，内蕴宏富、催人奋进，饱含着丰厚的政治分量、理论含量、精神能量和实践力量。这一“基本内涵”，从实践层面上体现了沂蒙精神的创造主体及其相互关系，从理论层面上揭示了沂蒙精神的内在机理与生成逻辑，同时也充分体现了沂蒙精神孕育生成的时代特征、沂蒙精神创造主体的双向互动、沂蒙精神知情意行的内在机理和沂蒙精神传承弘扬的永恒价值。沂蒙精神基本内涵的明晰和确定，是沂蒙精神内涵演进史、理论研究史和精神弘扬史上一个重要里程碑，具有重大的历史意义和独特的时代价值。

从实践层面深刻把握沂蒙精神的创造主体及其相互关系

“党群同心、军民情深”，具体体现了革命战争年代山东根据地和解放区党政军民之间的密切交往关系与革命实践路径，是一种由表及里、由浅入深的以心换心、同向同行。这个层面充分映照了沂蒙精神的政治品格和生动实践。党和人民军队“爱民为民”与老区人民群众“爱党爱军”双向互动、共生共荣。中国共产党和人民群众由初心使命、忠诚担当而内生的默契是“同心”，即志同道合、心心相印，同呼吸共命运；人民军队和人民群众由抗日救国、无私奉献而外显的表征是“情深”，即情同手足、同舟共济，同甘苦共生死。这两句内涵表述，会令人情不自禁地联想到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那些视死如归的大义壮举和荡气回肠的大爱情怀。我们说，一种精神，只有真正内化于心、外化于行时，才能最大程度地彰显其社会价值和奋进动能。在这方面，与时偕行的沂蒙精神堪称典范与丰碑。

把握自我革命内在逻辑和实践要求

□ 肖业忠

中国共产党百年奋斗总结出来的重要经验之一就是坚持自我革命。在新时代，坚持党的领导、完善党的领导、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必须拿起自我革命的武器。从哲学意义上讲，“革命”是事物的质变和飞跃，“自我革命”是主体自觉进行自我扬弃的过程。勇于自我革命是我们党政治理想、政治品格、政治能力的集中呈现，是党发展壮大、长盛不衰的内在动力，也是中国共产党区别于其他政党的鲜明特质和独特优势。我们党正是通过一次次自我革命，及时消除党内存在的突出问题，从而更好顺应时代发展的潮流、实践发展的要求。一部中共党史就是一部不断自我警醒、自我革命与自我超越的历史。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面对腐败顽症痼疾，刀刀向内，开启了自我革命的新征程，开创了自我革命的新境界。

习近平总书记以政治家的远见卓识，洞悉新时代管党治党的总要求，提出了百年大党风华正茂的密码就是要不断保持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的自我革命精神。这就是如何跳出治乱兴衰历史周期率问题，我们党给出的第二个答案。

自我革命的主基调是严字当头。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坚持严的主基调不动摇，坚持发扬钉钉子精神加强作风建设，坚持以零容忍态度惩治腐败，坚持纠正一切损害群众利益的腐败和不正之风，坚持抓住“关键少数”以上率下，坚持完善党和国家监督制度，以伟大自我革命引领伟大社会革命，坚持不懈把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推进。中国共产党是具有无私无畏境界的党，自我革命严字当头就是要以雷霆万钧之势、刮骨疗毒之魄、壮士断腕之志，开辟出一条保持我们党先锋队队的本质不变、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本色不变、优良作风接续前行的本味不变的新路。这是我们党对全体党员干部特别是

首先，“党群同心”，作为沂蒙精神基本内涵的核心和基点，是伟大沂蒙精神的本质特征和政治根基所在，贯穿了马克思主义群众观和党的群众路线，彰显了中国共产党“亲民、爱民、为民”的根本宗旨和人民群众“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的忠诚担当，是一种由表及里的渗透和交融。这种“党心为民、民心向党”的互通共融，是中国共产党理想信念、初心使命、宗旨意识、群众路线、优良作风、党的建设的根本体现，是沂蒙精神的本源和根脉。提起“党群同心”，自然使我们联想起沂蒙第一个党支部、莱芜中共山东省工委、但徕山抗日武装起义等十大起义、沂蒙母亲王换于，以及山东根据地的减租减息、“三三制”民主政权、《人权保障条例》、大生产运动、识字班、庄户学、土地改革等。

其次，“军民情深”，作为沂蒙精神基本内涵的表征和亮点，是伟大沂蒙精神的动力之源和胜利之本，是党群同心的生动展现和鲜明标识，体现了人民军队为人民安危而矢志碧血、出生入死的牺牲精神和人民群众为拥军支前而毁家纾难、参军参战的奉献精神，是一种由知到情的陶冶和化育。这种“军爱民、民拥军”的同频共振，铸就了“军民团结如一人”的钢铁长城，是沂蒙精神的主体和砥柱。提起“军民情深”，自然使我们联想起第一一五师的《八路军拥政爱民公约》、喊出“谁第一个报名参军我就嫁给谁”的梁怀玉、“朝阳官庄彭大娘”、“菩萨司令”廖容标、以及渊子崖自卫战、青青山突围战、孟良崮战役、淮海战役、南干下部等。

沂蒙精神的创造主体是革命战争年代形成的山东党政军民命运共同体，是山东根据地“党政军”和“人民群众”这个双重主体双向互动的结果。在革命战争年代，党组织、党指挥的军队、党领导的政府（政权组织）是浑然一体的。这是当时的管理体制、组织系统和革命斗争需要所决定的。习近平总书记2013年11月视察沂蒙革命老区时，语重心长地说：“我们的革命政权来之不易，主要是党和人民水乳交融、心心相印，党把人民利益放在第一位，为人民谋解放而领导人民展开革命斗争；人民真心紧跟党走，相信我们的党，在党的领导下为人民解放事业无私奉献。”所以，我们不能把沂蒙精神单纯地看成是一种源于老区、生于基层、长于群众的地域性原生态的“草根”精神、“地气”精神、“平民”精神。实质上，从发生学、系统论的本原角度追根溯源，沂蒙老区人民那种诚朴的爱党忠心、爱军情怀和奉献精神，也是在中国共产党的直接领导、感召、培育、影响和引领下逐步产生与发展起来的，是党的先进性、正确性、群众性和服务性，是人民军队为民族独立和解放而舍敌护民的英雄壮举和牺牲精神，唤醒了沂蒙人民的政治觉悟，赢得了沂蒙人民的衷心拥戴，由此从根本上激发、催生和坚定了沂蒙人民对党、对人民军队的誓死捍卫和真诚热爱，从而使党群、干群、军民成为“同心”“情深”、团结一致的坚固整体。

把握自我革命内在逻辑和实践要求

“关键少数”进行无禁区、无死角、全覆盖的党内监督的崭新路径，是政党监督理论的重大突破。事前从严，包括抓思想从严、作风从严，广大党员干部不断净化灵魂，把初心使命转化为锐意进取、真抓实干的自觉行动，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之以恒纠正“四风”；事中从严，包括抓监督从严、执纪从严，构建党统一领导、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监督体系，强化政治监督，做实日常监督，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把纪律挺在前面，用铁的纪律把全党锻造造成“一块坚硬的钢铁”；事后从严，包括抓治吏从严、反腐从严，严查跑官要官、买官卖官、拉票贿选行为，坚决整治用人上的腐败和不正之风，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坚决查处不收改、不收手的领导干部，坚决查处政治问题和经济问题交织的腐败案件，坚决惩治群众身边的蝇贪腐败，推动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不断取得更大治理成效。长期坚持，久久为功，从而使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逐渐适应在严格要求下学习，在严密监督下工作，在严肃环境中律己，使遵守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变成一种自然而然的工作和生活习惯。

自我革命的时限是永远在路上。党和人民的事业发展到什么阶段，全面从严治党就跟进到什么阶段，自我革命就护航到什么阶段。实现兴强盛党并长期执政，自我淬炼、自我锻造、自我超越的自我革命就一刻都不能停歇。自我淬炼使我们党勇于革故鼎新，自我锻造使我们党善于与时俱进，自我超越使我们党敢于勇毅笃行。利剑千锤成器，精铁百炼成钢。自我革命之难，难在刀刀向内、向自己开刀，难在自我警醒、自我磨砺，难在历尽沧桑仍不忘初心。但只要我们坚定“永远在路上”的执着，保持“没有完成时”的韧劲，坚持不懈推进自我革命，就能使我们始终朝气蓬勃、意气风发，把我们

从理论层面深刻把握沂蒙精神的内在机理与生成逻辑

习近平总书记明确指出，沂蒙精神是由山东革命老区“军民水乳交融、生死与共铸就”的。“水乳交融、生死与共”，充分体现了在马克思主义群众观引领下山东党政军民形成的那种融合共生的格局，构筑了融洽的党群关系、干群关系、军民关系凝结而成的命运共同体。这个层面高度凝练了沂蒙精神的鲜明特质与深刻内蕴，把中国共产党的性质和宗旨通过实践形态升华为价值形态，揭示了我们党从小到大、由弱变强的历史逻辑和沂蒙精神的深层成因，指明了我们党永不懈色、长期执政的必由之路，阐释了沂蒙精神之所以入脑入心、接续永存的内在机理和内生动力。在沂蒙精神中，不仅蕴藏着共产党人“从哪里来”的精神密码，而且树起了共产党人“到哪里去”的精神路标。这就是矢志不渝地坚持党的群众路线，恪守“人民至上”的党性原则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构筑牢不可破的党群、干群、军民关系。这既是沂蒙精神的创生之根、发展之本、文化之魂，也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

“水乳交融、生死与共”，是沂蒙精神基本内涵的特质和支点，凸显了山东党政军民同呼吸共命运、同甘苦共生死的一体化融合状态。这种“党群鱼水相融、军民生死相依”的人民主体思想和党的群众路线，是沂蒙精神的内在动能和生成逻辑。提起“水乳交融”，自然使我们联想起沂蒙八嫂明德英、张淑贞、祖秀莲、方兰亭和胶东乳娘、战地托儿所等；提起“生死与共”，自然使我们联想起根据地反“扫荡”、马石山勇士、“何万祥英雄连”、沂蒙六姐妹、陈毅担架队、“一门三烈士刘永良”等。同时，在“水乳交融、生死与共”中，还隐含着一条中国共产党贯穿百年的红线，这就是“加强党的建设”。在党的建设伟大工程中，核心就是体现“党群干群关系”的“党的群众路线”，这也是中国革命之所以最终取得完全胜利的关键所在、命脉所系。

回首历史，沂蒙精神孕育生长之初就深深烙上了党和人民军队的红色基因：其一，山东党组织最早的创立者与领导者、中共一大代表王尽美曾回家乡沂蒙宣传马克思主义，培养和发展进步青年，涌现出刘晓浦、刘一梦、李清蒲、李清淮、刘鸣鸾等一批共产党人，由此而开启了沂蒙精神的破题之笔。其二，曾经在山东根据地和解放区任职的党政军高级领导干部，如徐向前、罗荣桓、陈毅、粟裕、朱瑞、郭洪涛、陈光、张经武、萧华等，都是由中共中央从延安派到山东工作的久经考验的杰出红军高级将领；而驻扎在沂蒙的八路军——一五师，也是由优秀红军指战员组成的一支精锐部队，传承了中国工农红军井冈山斗争、苏区反“围剿”和万里长征的革命精神与优良传统。其三，革命战争年代的山东根据地直接接受延安中共中央和中央军委的指挥，毛泽东、朱德等

给山东党政军领导人拍发的电报达110多封。其四，受党中央委派，刘少奇1942年亲赴山东根据地检查指导工作，言传身教、率先垂范，带来了弥足珍贵、影响深远的群众工作经验和群众路线观念。就此而言，沂蒙精神的成长和结晶，从一开始就注入了共产党人的先进思想和人民军队的红色基因，汲取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革命实践和理论创新。

上述“党群同心、军民情深”的实践层面和“水乳交融、生死与共”的理论层面，互为补充、相辅相成，既有历史的穿透力和实践的引导力，又有精神的感召力和理论的引领力，进而构成了一个逻辑严密、内在统一的有机整体。一方面，“党群同心、军民情深”真实反映了党政军民的融洽关系和时代特征，能够让人们具象化地生动感知沂蒙精神中“党为民、民向党”和“军爱民、民拥军”的双向互动关系，立体展现了山东党政军民肝胆相照、共克时艰的历史画卷，以及积极投身正义战争和革命运动的鲜活实践。另一方面，“水乳交融、生死与共”作为沂蒙精神的深刻内涵和生成机理，从动因和成因上深度揭示了沂蒙精神的特质、“群众路线”的实质和“党的建设”的本质，增强了人民群众对党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情感认同和行动认同，使我们能够更深刻地理解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沂蒙精神“对我们今天抓党的建设仍然具有十分重要的启示作用”这一重要论断的伟大意义和使命担当。

沂蒙精神与延安精神、井冈山精神、西柏坡精神等伟大革命精神同根同源、一脉相承。在血火岁月中铸就的沂蒙精神，蕴涵了坚定的理想信念、坚强的党性修养、坚韧的革命意志和坚实的使命担当。时代变迁，精神永恒。作为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作为一个历史符号、一座精神高峰、一篇英雄史诗，伟大的沂蒙精神迄今依然绽放着耀眼的时代光芒。作为齐鲁儿女，我们应当增强历史自信、强化历史担当，不断研究、阐发、弘扬和践行沂蒙精神，让沂蒙精神真正融入血脉、注入文化、走入生活、深入人心，在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聚力推进山东现代化强省建设中笃行不怠，以“走在前、开新局”的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作者系山东师范大学特聘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共山东省委党史研究院原一级巡视员）



把握自我革命内在逻辑和实践要求

发力，特别是随着党内法规制度的日臻完善，我们对弱化党的先进性、损害党的纯洁性的问题所作的斗争就会更彻底、更坚决，从而使我们党真正做到管党有力、治党有力、建党有效。

自我革命的总体方略是加强和坚持党的绝对领导。在拓展现代化文明的进程中，中国共产党正在领导人民实现人类文明新形态的伟大实践和伟大创造。坚持自我革命需要我们始终坚持以高度的思想自觉、制度自觉和行动自觉来强化和引领。离开党的领导，将会一事无成。自我革命是加强党的建设的重要方式，也是加强党的建设的建设目标。东西南北中，党政军民学，党是领导一切的，党要正确判断自己所处的历史方位、统筹国际国内两个大局、顺应历史发展大势和充分发挥人民主体作用，在认清形势、把握规律中推进自我革命。党进行自我革命必须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讲政治，是我们党补钙壮骨、强身健体的根本保证，是我们党培养自我革命勇气、增强自我净化能力、提高排毒杀菌政治免疫力的根本途径。加强党的政治建设，必须保证全党服从中央、坚持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必须在坚守党的政治立场、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提升政治能力上下功夫。同时，党进行自我革命必须依靠人民，接受人民监督。党的根基在人民、血脉在人民、力量在人民，人民是党执政兴国的最大底气。

展望未来，中国共产党面临的赶考远未结束，党的自我革命任重道远，面对“四大考验”“四种危险”以及“三个不纯”“七个有之”等问题，我们要做到功成名就时居安思危，执掌政权后敬终如始，承平安宁时防腐戒奢，使党在自我革命中锻造得更加健康、更加坚强。

【作者系山东省委党校（山东行政学院）政治和法律教研部教授】

持续稳定改善海洋生态环境质量，是充分利用海洋优势的基础，也是实现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前提。2018年3月，习近平总书记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山东代表团审议时，要求山东发挥自身优势，加快建设绿色可持续的海洋生态环境。今年年初，生态环境部等六部门联合印发《“十四五”海洋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其中对山东提出了具体要求。日前，省生态环境委员会办公室印发了《山东省“十四五”海洋生态环境保护规划（修订版）》，进一步推动我省海洋生态环境保护落地做实。可以说，做好海洋生态环境保护，既是山东“十四五”时期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也是建设海洋强省的内在工作。

海洋孕育了生命，联通了世界、促进了人类社会发展。相比陆地，海洋拥有更大的潜力空间。唯有像对待生命一样爱护海洋，以生态优先的理念经略海洋，海洋福祉才能绵延不绝。山东是中国的海洋大省：海岸线长达3505千米，约占全国大陆海岸线总长的1/6，位列全国第三位；地处黄河下游，濒临黄海、渤海，与日本、韩国隔海相望，是我国通向世界各圈的重要出海口，也是环渤海经济圈的重要组成部分。要持续发挥山东的海洋优势，必须以海洋生态环境保护为前提，使两者有机结合，协调发展。

“十三五”以来，我省海洋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果：陆海统筹治理机制形成了新格局；渤海综合治理攻坚战赢得新突破；海洋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修复取得新成效；监测监管支撑能力得到新提升；参与全球环境治理实现新进展。尽管海洋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取得明显进展，但我们也要清醒地看到，总体治理成效还不稳固，局部海域生态环境问题仍然比较突出，陆海统筹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仍然需要加强。

陆海统筹的海洋生态环境治理制度尚不健全。海洋生态环境和陆地经济社会活动息息相关，若要从源头解决海洋环境问题，则必须坚持陆海统筹。目前流域-海域一体化配套制度衔接有待完善。省生态环境委员会办公室印发《山东省深入打好重点海域综合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明确将7个内陆市纳入重点海域综合治理攻坚范围。这是将河口-海域环境保护扩展到流域-海域统筹的一项规划。基于此，未来需注意湾长制、河长制的衔接联动，流域-海域生态补偿制度等一系列配套制度的完善。

渤海海域生态修复效果尚不稳定。2018年11月，《渤海综合治理攻坚战行动计划》出台，宣告渤海综合治理攻坚战正式打响。三年来渤海综合治理攻坚战决心、投入、力度之大前所未有的，阶段性目标任务圆满完成，但根本性、长期性问题仍未得到有效解决。一是海洋生态退化趋势还没有得到根本遏制。如互花米草入侵问题、海草床等典型海洋生态系统退化问题等等。二是渤海海域水质改善成果尚不稳固。渤海湾劣于第四类海水水质主要分布在黄河、潮河、滦卫新河等入海河流近岸海域，主要超标要素为无机氮；莱州湾劣于第四类海水水质的海域主要分布在小清河河口海域，海域主要超标要素为无机氮。

海洋生态环境的问题表现在海里，根子在陆地。因此，需要推动经济社会发展与海洋生态环境保护协同互促。2021年山东省统计年鉴显示，2020年我省的支柱产业主要是石油、煤炭及其他燃料加工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医药制造业，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通用设备制造业，汽车制造业等。此外，我省海洋产业发展水平有待提高。从产业结构来看，我省传统海洋产业仍占主导地位，海洋高端装备、海洋生物医药、海水淡化、海洋新能源、海洋高端服务等新兴产业规模还比较小。与此同时，高强度的生态环境规划也对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带来压力。

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海洋经济发展与生态保护寄予厚望。山东省2022年工作动员大会提出开展“十大创新”行动，海洋生态环境保护占有重要位置。针对我省海洋生态环境保护中的具体问题，应强化陆海统筹制度体系建设，完善海洋法治建设，以高质量发展实现长效保护。

强化顶层设计，提升海洋生态环境治理制度体系建设。一是坚持“以海定陆”兼顾流域生态系统完整性，整合流域与海域生态系统健康评估标准，有效衔接流域与海洋水质质量标准。如因地制宜的精准减排，提出总氮控制要求。二是有效促进河长制与湾长制的衔接。河长制与湾长制的有效衔接是流域-海域陆海统筹理念的重要制度载体，能够有效促进流域-海域生态系统的综合治理。三是推进流域-海域生态补偿管理制度的制定。我省于2016年起施行的《山东省海洋生态补偿管理办法》已于2020年底到期，鉴于陆海统筹的理念，我省应建立流域-海域生态补偿管理办法，尤其注意河海交汇处的陆海协同机制。

制定具体海域环境保护法，加强海洋法治建设。规划虽然重要，但代替不了法律的执行力与核心地位。目前我国已制定《海洋环境保护法》，体现了用最严格的法律制度保护海洋生态环境的思路，但是其作为一般法，缺乏特殊区域法的针对性与强制执行力力度，也就无法有效解决不同海域由自然属性所带来的治理困难。因此，我省应建立特殊海域环境保护法，并与一般的国家立法配套结合进行综合整治。加大海域海岛使用、海洋环境保护、海洋矿产和渔业资源保护专项执法力度，严厉打击非法捕捞、非法占用和盗捕盗采等各类违法行为。加强基层一线执法队伍和装备能力建设，提高“末梢环节”海洋执法水平。

加快新旧动能转换，大力发展海洋新兴产业，以高质量发展促进长效保护。坚决淘汰高能耗、高污染、高排放、高风险的低端产能，改造提升传统产业，通过科技创新、招商引资等方式，引进培育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重点发展海洋高端装备制造、海洋生物医药、海水淡化及综合利用、海洋新能源新材料、涉海高端服务、海洋环保等海洋新兴产业，推动新兴产业加速崛起、扩容倍增，打造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海洋新兴产业发展基地。实施“蓝色药库”省级大科学计划，筹建国家深海基因库，统筹规划海上风电建设等。

加快构建海洋生态保护长效机制

□ 孙炜